

第一章 一朝成罪臣之女

宋驕陽覺得自己運氣不錯，雖然在現代年紀輕輕病死，但卻穿越到古代當了三品禮部尚書家的庶小姐。

不到高門走一趟，都不知道日子能過得這麼舒服。

古代沒有歷經工業革命，夏天不熱，只要別站在太陽下，根本不會出汗，午後打開梅花窗，讓穿過大樹的夏風吹入，那就別提多沁人心脾了，配上在井中冰過的切片西瓜，簡直人間天堂。

沒有噪音，不用想著開會，沒有煩得要死的甲方，睡飽吃，吃飽睡，過著小豬般的愜意人生，就是一個字：讚。

雖然宋驕陽是庶女，但生母魯姨娘卻是打小伺候父親宋友竹的丫頭，宋友竹喜歡魯姨娘的溫婉貼心，連帶對魯姨娘所出的一女一子都看重許多。

宋驕陽有個受寵的姨娘，但嫡母柴氏也有智慧，丈夫偏心妾室，無妨，自己生的才是嫡子嫡女，丈夫喜歡的女子，籠絡過來就好了，傻子才對著幹，她可是精心教養出來的大小姐，知道要怎麼樣才能在後宅立定腳跟，吵吵鬧鬧那是無知村婦的手段，她柴氏可不屑，把家中打點得好好的，讓宋友竹下朝後就想回家。

也因為柴氏的通透，他們四房一向過得不錯，嫡庶之間沒那麼多仇恨，大房，二房，三房就整天雞飛狗跳，大房光是爭一碗燕窩，就有姨娘被罰跪整夜。

爭的哪裡是燕窩呢，就是面子，是寵愛，是地位。

宋驕陽聽著只覺得傻眼，他們四房的規矩倒是簡單，柴氏明文規定生有兒子的女眷可以吃上一碗，只生女兒的就免了，在重男輕女的世界來說，這樣很公平。

他們宋家是大家族，祖父宋光宗位居三品，貧困出身，感謝老妻全氏一路扶持，因此四個兒子都是全氏所出，依照出生順序命名為宋友梅，宋友蘭，宋友菊，宋友竹，樹大好遮蔭，四個兒子都不想分家，個別成親納妾，生兒育女。

宋家每年都有嬰兒出生，人口一年比一年多，四代同堂，宋驕陽都搞不清楚上下有多少人。

雖然每個月會有兩次全家一起在大廳吃飯，但她沒數過，大房，二房，三房都有成親的哥哥，生子的嫂嫂，懷孕的姨娘，數不清的小嬰兒，她從沒搞清楚那些嬰兒的父母親是誰，她總感覺這個家好像只有祖父跟祖母對人口增減有興趣。

今日是六月六，要一起吃晚飯的日子。

宋驕陽雖然是庶小姐，但卻是四房第一個孩子，待遇不比嫡女差，丫頭壽眉給她梳好頭髮，戴上蜜花鶯語步搖，又配上了同樣的蜜花耳環，左手一個紅寶串，穿上牡丹錦衣——外人都說宋家的四夫人柴氏傻，怎麼給個庶女這樣的好東西，照宋驕陽所想，嫡母可聰明了，這樣一來，魯姨娘就更忠心耿耿，跟宋友竹相處時，說的都是四夫人寬厚，四夫人仁慈，可比柴氏自誇一百遍都還有效。

宋驕陽是很感謝柴氏的，其他房的庶出姊妹，沒人過得比她還舒服了。

壽眉笑著說：「小姐真好看。」

宋驕陽覺得壽眉說話真老實——她宋驕陽就俗人一個，抵抗不住人家灌迷湯。

可是看著玫瑰鏡檯中的自己，真的也不差，祖母說過，「驕陽跟魯姨娘一個模子

印出來的一樣。」

魯姨娘三十五了，依然明眸皓齒，她宋驕陽今年十六，承襲了親生母親的玉軟花柔，不過分美麗，但讓人心生好感，是婚姻市場中最有利的長相。

那些準婆婆們都怕兒子娶了媳婦忘老娘，太傾國傾城的絕對不行，像她這種，有長輩緣，但兒子不會被迷得暈頭轉向，最是保險。

她的年齡也該說親了，柴氏說預備中秋前後開始相看，連帶她的嫡妹宋驕圓的親事一起——這又是柴氏的智慧了，能一起辦的事情不要分開辦，公公婆婆年紀都不小了，不要一直勞煩老人家，再者，女兒們省點事情，在給嫡子娶媳婦時才能要求鋪張，總不能什麼好處都想拿了。

宋驕陽剛剛走出房門，就見到嫡妹宋驕圓迎面而來，髮上戴著飛翔雙雀簪，耳上一對拇指大的東珠耳環，穿著紫綃百合裙，料面看得到刺繡花紋，十分富貴。

宋驕圓笑著說，「我跟大姊姊心有靈犀，差不多時間打扮妥當。」

生母們處得好，半血緣的妹妹也不會差到哪裡去。

宋驕陽知道宋驕圓不想先進花廳，大房，二房，三房處不好，真的都是主母的問題，但每次一起吃飯，那三房的從兄弟姊妹總會酸他們四房一兩句，她是穿越人，而且是死過一次的人，不在乎酸葡萄，可是宋驕圓總會被傷害。

宋驕陽牽起妹妹的手，「去接驕珊，驕雲，我們四人一起進去。」

宋驕圓嘻嘻一笑，「大姊姊對我們最好了。」

他們四房人口不多，總共二子四女，兒子分別是十二歲的嫡子宋鳴耀，五歲的庶子宋鳴海，都是上學的年紀，從族學回家後，會直接去花廳，不跟姊妹們一道。

宋驕陽攜同宋驕圓去接了年紀較小的驕珊，驕雲，生母劉姨娘千恩萬謝——雖然大小姐不是嫡出，但比嫡小姐有用。

四房的嫡小姐性子軟弱，總是被刺幾句就哭泣，接著就說不出話，反倒是大小姐會回上幾句，她聽段嬤嬤說大小姐罵起人來可凶了，大房，二房，三房再刻薄的人，都不敢輕易招惹他們四房的大小姐。

宋家是打通三戶宅子的人家，院子非常大，四房在最邊緣的一塊，四人走了半刻鐘，這才到花廳。

宋驕陽頓時有一種進入菜市場的感覺，人真的太多了。

她微笑著跟那些最熟悉的陌生人打招呼，然後一路往前——全氏很喜歡這種日子，總是早早找了四個媳婦過去她的院子聊天，老人家愛讓媳婦簇擁著過來，看著孩子一個一個出現在花廳裡，覺得這樣很喜氣。

宋驕陽攜了三個妹妹過去，「見過祖母，大伯母，二伯母，三伯母，母親。」

全氏笑得眼睛都瞇起來，「好，乖。」

眾人一番繁瑣的見禮。

很快的，男孩們從族學回來，又是一陣喧鬧。

全氏笑意吟吟，問問功課，然後勉勵他們要好好讀書。

然後三個伯父，宋友梅，宋友蘭，宋友菊先後進來，等到快酉初時分，祖父宋光宗才跟父親宋友竹進來。

宋光宗是很努力教導了，但前三個兒子連秀才都考不上，只能讓他們做生意，所幸宋友竹考上了功名，現在是正六品的太學博士，將來還能幫襯兄弟一把，至於二十幾個孫子將來能不能有人擔起這個家，已經不是他能想的了，畢竟都快六十歲，一腳踏入棺材的人，想不了太多。

全氏見丈夫跟兒子回來，又迅速看了一眼花廳——四個兒子，四個媳婦，二十一個孫子，二十八個孫女，六個孫媳婦，七個曾孫，四個曾孫女，很好，人都到齊了，俗話說多子多孫多福氣，他們家族這樣興旺，自己一定能得到神仙庇佑，多活幾年。

全氏對著身後嬤嬤吩咐，「上菜吧。」

廚房得到了命令，很快端上準備已久的十二道熱菜。

葷的是酸菜牛肉，油條鮮蚵，一品砂鍋雞，翡翠干貝，蒜香魚片，蜜汁烤鴨，素的是蛋黃花菇，清蒸秋葵，枸杞白菜，南瓜米粉，紫蘇拍黃瓜，花生豆芽，另外有漬菜是蘿蔔乾，脆梅，糖蒜，芝麻牛蒡，湯品是消暑的綠豆薏仁湯。

宋驕陽吃得很開心，世上只有愛跟美食不能辜負。

酸菜牛肉，道地，蜜汁烤鴨，焦酥，翡翠干貝，鮮香，清蒸秋葵看起來沒什麼，要蒸得熟，又要保持清脆，那就是功夫了，紫蘇拍黃瓜也太順口了吧，枸杞白菜雖然有勾芡，卻很清爽，脆梅酸甜酸甜，超級下飯。

她前生病中，插了很久的鼻胃管，所以她很珍惜每一次吃飯的機會，能自己吃飯，真的是很幸福的事情。

宋光宗是平民出身，雖然已經入京多年，但規矩沒那麼多，他對子孫的期望也很簡單：不要作姦犯科。

真的，只有這樣。

看起來很簡單，但在京城卻不容易。

林子大了，什麼鳥都有，家中人口一多，真的不能保證人人正直，太常少卿的六子就染上賭癮，到處借錢，債主拿著借條上門要求還債，事情鬧大了，攝政王以教子不善罰太常少卿禁足一年，可是誰知道一年後攝政王還能不能想起這個人啊，當然，賭債還是要還的，總共兩萬多兩，就算要分家，要逐子，那也得把錢還清了，畢竟對方在欠債的時候，可還沒分家啊。

有說祕書丞的孫子，到船樓吃飯看中個歌女，眾目睽睽之下輕薄對方，沒想到那歌女性子極烈，跳湖身亡，孫子自然下獄不說，祕書丞的官路也到頭了，一個孫子都管不好，哪來的資格為皇帝分憂。

這種事情在京城屢見不鮮，多的是被兒孫拖累的官員，所以祖父宋光宗每到全家一起吃飯的日子就要耳提面命，遵守法紀，只差沒在兒孫們的腦門上刻上這幾個字了。

一頓飯吃得差不多，僕婦撤了席面，上了去油解膩的瑞草魁，以及蘋果，梨子，荔枝，桃子等四鮮果盤。

宋驕陽對瑞草魁沒什麼興趣，但對新鮮水果卻很愛，拿起荔枝剝了一個給宋驕圓，又見驕珊瑚跟驕雲眼巴巴卻不敢動手的樣子，笑著給兩人各剝了一個——可能前生

也活了三十年的關係，她對於全氏，三個伯母，嫡母，都不會害怕，但驕珊跟驕雲就怕全氏怕得不行，老人家明人挺好，但兩個妹妹就是不敢親近，只能靠自己這個姊姊多多照顧。

對於宋光宗來說，念茲在茲的就是光耀門楣，即使兒子不能全部出仕，但那也得有出息，這樣祭祖的時候他才能跟祖先交代。

老人家喝了一口茶，「友菊，你之前說朋友介紹一筆不錯的生意，談了之後怎麼樣？」

宋友菊一臉得意，「父親放心，已經開始賺錢。」

「不是什麼違法亂紀的事情吧？我已經說過很多次了，當廢人也不要緊，可是千萬不能出亂子。」

宋友菊胸有成竹的說：「兒子當然不是那種人，父親等著看就好了，這筆要是做得成，至少有一萬兩進帳，到時候我們把宗祠修一修，豈不是風光？」

宋友菊的妻子汪氏聞言一臉肉痛，「一萬兩銀子都拿去修宗祠，那夫君不是白辛苦一場，宗祠之事應該是大夥一起出錢出力，總不能讓夫君一個人辛苦。」

宋友菊哼的一聲，「婦人之見，讓父親母親看笑話了。」

汪氏還想說些什麼，但後來還是忍住了。

宋驕陽就覺得奇了，她這三伯父一向文不成，武不就，她有印象以來，做什麼賠什麼，但因為是嫡出，又聽說小時候發痘子差點去了，所以全家對他多了幾分寬容，但有句話說得好，寵子即害子，宋友菊這些年來賠了上千兩都不止，一個沒本事的人怎麼突然能一口氣賺一萬兩了？

宋驕陽覺得奇怪，但廳上沒她說話的餘地，切了片桃子給五歲的親弟弟宋鳴海，看著弟弟稚嫩的臉龐，心想回去要再給他洗洗腦，好好讀書，不要聽三伯父放屁。全氏笑得眼睛都不見了，顯然心情好。

眾人就聽宋友菊天花亂墜的蓋了一通，後來宋友梅又問起朝廷之事——近年邊關戰亂頻起，北邊，西邊，南邊都有異族作亂，東邊雖然不臨疆，但有海匪，一樣傷腦筋，東瑞國的丁稅本來就頗重，現在戰事吃緊，朝廷想把稅率再往上加。

宋驕陽知道人口賦稅最早從秦朝下來，生得越多，繳得越多，這實在是很沒道理，壯丁是國力，照說應該鼓勵才是，可是朝廷有命，底下的人又能說什麼，她曾聽得祖母說過，光是他們這戶的丁稅，一年就四百多兩。

話說回來，自從她穿越到這裡就一直在打仗，異族打不完，打不死，南疆北域的邊關將軍們，幾年回京輪流，就只有鎮西大將軍燕書白因為是孤兒出身，又尚未成家，一直駐守在西，因為這樣京中人說，燕書白性格古怪，自恃有功，無視聖旨，在邊關當起土皇帝，沒有一句好話。

宋驕陽心想，要是她有這天大功勞，自然也當起土皇帝，就算十二道金令下來，她也不會回京的，功勞太大，回京就是死路一條。

不過這些也不是她關心就能解決的問題，她現在的第一大事是秋天相親——前生沒能結婚，也沒能有孩子，她臨終前總是很遺憾，現在有了第二次人生，她想補回來。

她前生在安寧病房時，看了好多宅門劇，給臉色都是輕微的，幾乎每一部戲都有下毒，陷害，栽贓——感謝老天爺，四房都沒有，她就這樣平平安安長大了，今天秋天就要準備說親，她對嫡母也有信心，嫡母不會亂許婚事的。

婚禮什麼的就算了，她不希罕那個，她想要娃兒，綿綿軟軟，白白香香，跟自己血脈相連，她想要這種可愛的小東西。

不知道未來的夫君是什麼個性，什麼長相。

她也不是很看重外貌的人，希望對方品行善良，行為有擔當，這樣她自問還能做到舉案齊眉。

穿越而來，不能事事跟現代比，她的要求也不多，相敬如賓已經挺好。

宋驕陽又吃了一顆荔枝，然後剝了一顆給宋鳴海——這是魯姨娘好不容易懷上的男孩。

她不怪魯姨娘重男輕女，古時候女子老年只能靠兒子安生，想要個依靠不是什麼大錯，鳴海好就好在能靜得下心，不過才這麼點大，已經能熬住辛苦，日早起去族學，學拿筷子前先學會拿筆，偶像就是親爹宋友竹——二十八歲考上進士，雖然稱不上天縱英才，但已經十分難得，人家說起三品禮部尚書的兒子，指的都是宋友竹。

宋驕陽看著宋驕雲望了桃子一眼又一眼，笑著也給她切了一顆。

廳上大人們說說笑笑，雖然人多，但倒是不會吵鬧，除了幾個大人說朝政，說生意，剩下的前庭大樹上傳來的蟬鳴鳥叫，十幾歲的少爺小姐是不會在這種場合開口的，至於不受控制的四歲以下小娃娃，自然早有奶娘抱回房間午睡。

宋驕陽看看祖母，又看看嫡母，覺得她倆的命真的挺好了，丈夫都是有出息，沒有暴力傾向的，雖然有姨娘庶子，但也不會做妖上天，最重要的就是家境好——宋驕陽也想過，萬一自己穿越成浣衣局的宮女怎麼辦？

她就是一個很普通的人，想過安適的生活，不用大富大貴，但也不想洗衣做飯，所以穿成宋家小姐，她是很感謝的。

全氏笑咪咪的，「今年秋天差不多該輪上驕陽，驕圓，還有驕碧的親事了吧？」

宋友梅的妻子戴氏笑說：「驕碧年紀是差不多了，不過底下還兩個弟弟，她的意思是想等過幾年。」

全氏看向宋驕碧，「驕碧，是這樣嗎？」

宋驕碧低著頭，完全不敢看祖母，「……是，孫女想等兩個弟弟大一點再說。」

宋驕陽雖然跟這個從姊不熟，但想也知道是怎麼回事——親姨娘不放心下人照顧自己兩個寶貝兒子，想讓女兒幫忙看顧，至於女兒的年華，不重要，古來姊妹都是要為兄弟犧牲的，等兩個弟弟可以上學了，宋驕碧自然也沒什麼合適的好對象，年紀差不多的都已經成親，她最好的出路就是嫁做續弦，續弦就得面對前妻留下的兒子女兒，但想必這些也不在她的親姨娘考慮之列。

可怕。

全氏的手不會伸得很長，她給過宋驕碧機會，她自己也點頭，那事情就定了，身為後宅大院地位最高的女子，她不可能什麼事情都管，那只會累死自己，她還想

多活幾年。

全氏轉向柴氏，「那驕陽跟驕圓呢？」

柴氏態度大方的回答，「媳婦等著秋天的桂花宴，女孩子也不用過度鋪張，備嫁個幾個月，在年前過門就行了，兩丫頭都說不在乎門第，媳婦一定會給她們挑好人品的丈夫，太君放心。」

全氏點點頭，「妳做事有度，老身一向是信任的，嫁妝跟她們幾個從姊一樣，都是八百兩，妳看著辦吧。」

宋光宗跟全氏有一個好處，不管嫡孫女庶孫女，都一視同仁，八百兩是非常大的一筆錢，可以讓一個女子在後宅過得無憂無慮，即使將來夫家對她們不好，想到自己手上有銀子，心情就不會太差。

宋驕碧聽得一臉羨慕——她哪裡不想成親，她哪裡想在家裡照顧弟弟，如果說家中人手不足就算了，但明明有奶娘丫頭，只因為姨娘不放心外人，就要拖著她一起受累，她心中也是委屈，但身為女兒，又不好說什麼。

說起婚事，花廳裡一下熱鬧起來，直到外面傳來一陣喧鬧。

宋驕陽奇了，祖父愛靜，他們宋家只有女人生孩子時能喊叫，其他時候都是不能吵鬧的，就算很小的孩子也知道不能大聲。

門口是哪個不怕死的？

果然，宋光宗臉色不太好看。

全氏皺眉，「去看看是誰不長眼。」

幾乎是同時，外頭一陣喝叱。

「宋光宗在哪？」

廳上眾人面面相覷，宋光宗可是朝廷三品大員，就算是蒙太師，姚太傅這樣的一品官員，也會客氣稱呼一聲「宋大人」，除了先皇在生氣的時候曾經直呼其名過幾次，再也沒人這樣連名帶姓地叫喚。

宋友竹站了起來，「父親息怒，兒子出去看看。」

話剛剛說完，就看到一隊人馬大步進入花廳，走在最前面的人十分魁梧，宋光宗跟宋友竹自然認出那是少年皇帝的御前侍衛，馬隊長。

宋光宗一臉怒意，「馬隊長，你帶人擅闖我宅，今日如果不給老夫一個理由，我立刻進宮，跟皇上求個說法。」

馬隊長哼一聲，對著皇宮的方向拱手，「下官正是奉皇上口諭，捉拿宋家男丁下獄。」

花廳裡突然安靜下來，氣氛變得異常緊繃，連風吹的聲音都銳利起來。

宋驕陽能聽到自己的心跳，他們宋家是犯了什麼大事？

宋友竹皺眉，「我們宋家奉公守法，馬隊長何以要捉拿我宋家男丁，國有國法，家有家規，就算馬隊長深得皇上信賴，也不能恣意妄為。」

馬隊長從鼻子哼氣，「下官敬重宋大人，小宋大人，可是宋家不是人人守規矩，兩位大人不妨問問宋三爺在外頭做的什麼生意？」

廳上數十人的眼光都轉向宋友菊——剛剛還在大放厥詞，說可以賺上萬兩銀子，

要修宗祠的宋友菊，此刻目光閃爍，不敢跟任何人對望。

宋光宗還是知道兒子的，大喝，「友菊，抬起頭。」

宋友菊頭是抬了，但眼光還是飄忽。

宋驕陽覺得心跳得更大聲了——這馬隊長的官階比祖父低，態度卻囂張，可見有恃無恐，不知道三伯父惹了多大的事情。

宋光宗忍著怒氣，對馬隊長拱拱手，「看在同僚一場，還請馬隊長給個明白，若真是觸犯國法，我絕對遵從。」

馬隊長一臉不屑，「攝政王半年前接到密報，京城有人販賣私鹽，便開始佈線，今日抓了仁康郡王，仁康郡王供出宋三爺——我東瑞朝鹽糖都是朝廷專賣，走私販賣的罪責不用下官多說，二位也該知道，仁康郡王為求減刑，一切交代得明明白白，來往的信件也都呈上了，光是宋三爺寫的信就超過十封。」

宋光宗聞言大為震驚，轉向宋友菊，臉色鐵青的厲聲道：「宋友菊，馬隊長所說的話可是真的？」

宋友菊低下頭，反覆辯解，「我不知道，我只是按照仁康郡王交代的話做事，我什麼都不知道，郡王說，照他講的做就不會有問題。」

宋驕陽只覺得腦袋一片空白。

古代走私鹽巴如同現代走私毒品，不，說不定罪更重——古代是有連坐的，他們宋家沒分家，宋友菊這一犯事，不管哪房都逃脫不了。

鹽稅，糖稅，那是朝廷的小金庫，宋友菊這是在挖朝廷的錢。

拿人錢財，如同殺人父母，難怪馬隊長一開口就是要拘宋家男丁，這是打主意打到皇帝頭上，皇帝如何能忍？

媽的，以為宋友菊只是廢物，沒想到他還能更爛。

宋驕陽後來才知道，馬隊長只帶著四十人進來已經算很客氣，他們宋家的大門外，有四百多個官兵。

六歲以上的男丁都被拘走，留下女流之輩，但也不是讓他們自生自滅這麼好——宋友菊犯的是抄家的重罪。

按照規矩不能進花廳的姨娘都先後跑了進來，尖叫，哭泣，拉著自己的主母問要怎麼辦？幾個公子也才多大，怎麼就被拘了。

宋驕陽注意到，原本有幾個在廳上伺候的嬪嬪跟丫頭已經不見，樹倒猢猻散就是這樣吧，夫人小姐都沒出路了，自己此刻不跑，更待何時？

宋驕陽覺得大廈傾倒，也就是這樣了。

沒有太多對話，沒有太多描述，一切都只是在轉眼，好像在看一場戲劇，內容荒謬，但她卻說不出話來。

「大小姐。」魯姨娘也跑進來了，看到自己懷胎十月生出來的宋鳴海，連忙緊緊摟住，「奴婢聽說，家裡六歲以上的男丁都下大牢了，怎麼會這樣，四夫人，那以後是不是只有太君，夫人們跟奴婢們在宅子裡了。」她最後幾句是跟柴氏說的。

柴氏一臉慘白，她的鳴耀因為已經十二歲，跟著父親，祖父一起被抓走了。

早上她還高高興興的送丈夫上朝，送兒子去族學，今天本該是全家一起吃飯的開心日子，還說著驕圓的婚事，卻迎來這樣一場巨變。

她的丈夫沒了，兒子沒了，在京城待久了都知道，下了大牢就很難出來，何況三伯犯的是重罪，怎麼會無知到去走私鹽巴，這可是朝廷的忌諱。

少年皇帝年紀漸長，攝政王不願意放權，朝廷兩方角力不斷，要想起他們宋家的男丁，不知道還要等到猴年馬月。

柴氏攤在黃花梨木椅子上，只覺得氣都喘不過來了。

然而這時馬隊長又給了在場女眷一擊，他要女眷感謝攝政王對她們還有憐憫之心，讓她們可以選擇要充入教坊，還是流放邊關為奴。

宋驕陽腦中嗡嗡，她的瑞草魁都還沒冷，世界已經坍塌。

她從十指不沾陽春水的宋家四房大小姐，要變成身分最低下的奴僕。

她們必須馬上做決定，因為馬隊長接下來要清宅。

馬隊長擊掌，做了個安靜的手勢，「宋家女眷眾多，攝政王的意思是讓各房夫人作主，我敬宋大人在朝三十年，諸位身上的首飾就不用除下來了，現在告訴本官是要去教坊，還是流放，一房一房來。」

都是在京中久居，承平歲月中過得安適的人，大伯母選擇了整房人去教坊，二伯母說，我們跟大嫂作伴，然後三伯母說我們跟大嫂，二嫂作伴。

全氏癱軟，臉色死灰——很生氣，但打擊過大，已經不知道怎麼開口。

柴氏一臉茫然，居然問起宋驕圓，「驕圓，妳想去教坊，還是想為奴？」

宋驕圓本就不是有主見的人，見母親這樣，眼淚一下流出來，拉著宋驕陽的袖子問：「大姊姊，我們怎麼辦？」

宋驕陽也覺得很窒息，很想掐死宋友菊，可是她現在不能倒，她就不信了，重生一回她要栽在這件事情上，她才十六歲，人生還很長。

她挺起背脊，對著馬隊長嘲弄的眼光——也不能怪他看不起宋家，書香世家的女眷，個個選擇去教坊。

宋驕陽抬頭挺胸，「馬隊長，我們四房選擇去邊關。」

馬隊長哦了一聲，一臉輕蔑，「可不是去邊關生活，是去邊關為奴。」

劉姨娘尖叫起來，「大小姐想清楚，四夫人，您清醒一點，做個主，我們還是去教坊吧，那裡至少不用自己動手做粗活，也不過就是跳跳舞，陪男人喝酒，那有什麼難的，邊關那什麼地方，還要給人洗衣做飯，太苦了。」

宋驕珊見親生姨娘這樣，低下頭來，一臉羞恥，宋驕雲因為才十歲，倒是不懂劉姨娘在說什麼。

宋驕陽也不怪劉姨娘，她也不想為奴，但更不想為妓。

柴氏想起被拘走的兒子，好像終於回過神，眼淚流了下來，掩著面，「隨便吧，去哪都沒差，去死也可以。」

宋驕圓哭泣，「母親，您別這樣，女兒還在您身邊。」

柴氏嗚咽，「嗚耀……我的嗚耀……」

就這樣在馬隊長的安排之下，大房，二房，三房總共三十八口人進入教坊，四房

主母柴氏，帶同宋驕陽，宋驕圓，宋驕珊，宋驕雲，還有五歲的宋鳴海，魯姨娘，劉姨娘，另外攜同全氏一起出發往西。

Crescent